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概覽

由於預期[編纂]，本公司於2016年6月1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集團附屬公司包括LSMAHL、WTMAHL、LSHKHL、黎氏、宏天及黎氏（香港）。該等附屬公司及本集團企業架構詳情載於本節「公司歷史」分節。

本集團於[編纂]前進行重組，及緊隨重組完成後，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SHKMCL擁有，SHKMCL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黎英萬先生、黎鳴山先生及黎盈惠女士分別擁有50%、30%及20%權益。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SHKMCL將擁有本公司[編纂]%的已發行股本（並無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將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業務發展及公司歷史

本集團歷史可追溯至1987年，當時黎英萬先生以其於本集團成立之前數年累積的個人財富於澳門成立黎英萬建築商。於2004年11月，黎英萬先生決定擴大本集團的業務，因而與黎鳴山先生及黎盈惠女士一道註冊成立黎氏。

本集團里程碑

本集團發展的主要事項如下：

年度	關鍵事件
1987年	黎英萬建築商於1987年1月27日在澳門開始營業。
1989年	黎英萬建築商首次於土地工務運輸局註冊為建築公司。
2004年	黎氏於2004年11月8日於澳門註冊成立。
2006年	宏天於2006年9月5日於澳門註冊成立。
2007年	黎氏首次於土地工務運輸局註冊為建築公司。
2009年	黎氏首次獲得ISO 9001:2008認證。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年度	關鍵事件
2011年	宏天收購位於澳門澳門半島的物業，該物業成為本集團於澳門的現有總部。 本集團完成澳門一所中學合約總額105,800,000澳門幣的工程項目。
2014年	黎氏首次獲得ISO 14001:2004及OHSAS 18001:2007認證。
2015年	宏天首次於土地工務運輸局註冊為建築公司。 黎氏（香港）於2015年5月5日於香港註冊成立。
2016年	本公司於2016年6月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作為就[編纂]所進行重組的一部分。

公司歷史

下文載列本集團前身及各成員公司自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的公司發展情況。

黎英萬建築商

黎英萬建築商於1987年1月27日開始營業，為一間澳門商業企業，由黎英萬先生擁有。由於其無限商業企業性質，黎英萬建築商於重組完成後將不計為本集團的成員公司。因此，以現金代價150,000澳門幣（乃根據獨立估值報告釐定並由黎氏於2016年5月清償）作為代價，黎英萬先生於2016年6月7日向黎氏出售黎英萬建築商及其所擁有有關黎英萬建築商的所有資產。完成上述出售後，黎氏已於2016年8月31日申請自願註銷黎英萬建築商，預期將於2016年9月前完成自願註銷。

本公司

本公司於2016年6月1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於註冊成立日期的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於2016年6月1日，本公司按面值向一名獨立第三方Reid Services Limited（作為初始認購人）配發及發行一股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於同日向SHKMCL轉讓該一股股份。於2016年6月1日，本公司向SHKMCL配發及發行49,999股股份，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LSMAHL

LSMAHL為於2016年6月7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該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單一類別股份，其中10股已發行並由本公司直接全資擁有。

LSMAHL為投資控股公司。

WTMAHL

WTMAHL為於2016年6月7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該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單一類別股份，其中10股已發行並由本公司直接全資擁有。

WTMAHL為投資控股公司。

LSHKHL

LSHKHL為於2016年6月7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該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單一類別股份，其中10股已發行並由本公司直接全資擁有。

LSHKHL為投資控股公司。

黎氏

黎氏於2004年11月8日於澳門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股本為50,000澳門幣，緊接重組前其中70%由黎英萬先生直接擁有，其中20%由黎鳴山先生直接擁有及餘下10%由黎盈惠女士直接擁有；而於重組完成時其中80%由LSMAHL直接擁有，其餘20%由WTMAHL直接擁有。

於2010年8月，黎氏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於澳門註冊成立江蘇華建建設（澳門）有限公司（「江蘇華建」），提供建築相關服務。江蘇華建由黎氏及一名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40%及60%權益。江蘇華建於往績記錄期間暫無營業，故並無錄得收入。江蘇華建於2016年6月解散。

黎氏於2004年11月開始經營業務，其於澳門提供(i)裝修工程；(ii)建築工程；及(iii)維修及維護工程服務。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宏天

宏天於2006年9月5日於澳門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股本為25,000澳門幣，緊接重組前其中20%由黎英萬先生直接擁有，其中60%由黎鳴山先生擁有及餘下20%由黎英萬先生的女兒黎盈暉女士直接擁有；而於重組完成時其中80%由WTMAHL直接擁有，其餘20%由LSMAHL直接擁有。

宏天於2006年9月開始經營業務，其於澳門提供(i)裝修工程；(ii)建築工程；及(iii)維修及維護工程服務。

黎氏（香港）

黎氏（香港）於2015年5月5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於10,000股已發行股份中，緊接重組前其中50%由黎英萬先生直接擁有及餘下50%由黎鳴山先生直接擁有；而於重組完成時全部由LSHKHL直接全資擁有。

黎氏（香港）並無業務運營，該公司日後有意於香港提供裝修工程及小型工程服務。

企業架構

重組

為籌備[編纂]，本集團進行重組，包括以下步驟：

第一步：黎盈暉女士向黎盈惠女士轉讓宏天20%股本

- (a) 於2016年2月19日，黎盈暉女士（即黎英萬先生之女）向黎盈惠女士轉讓宏天20%股本，現金代價為5,000澳門幣，該代價乃根據宏天的股本釐定並已由黎盈惠女士於2016年1月結清。
- (b) 於完成上述轉讓後，黎盈暉女士不再持有宏天任何權益。

第二步：註冊成立法人股東

- (a) 黎英萬先生、黎鳴山先生及黎盈惠女士已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有限公司SHKMCL為法人股東。
- (b) 於2016年5月25日，SHKMCL分別向黎英萬先生、黎鳴山先生及黎盈惠女士（作為初始認購人）配發及發行50股、30股及20股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股份。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第三步：註冊成立本公司

- (a) 於2016年6月1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本公司的初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 (b) 於2016年6月1日，本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Reid Services Limited（作為初始認購人）配發及發行一股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股份，隨後於同日向SHKMCL轉讓該一股股份，現金代價為0.01港元，該代價乃根據股份面值釐定並已由SHKMCL於2016年6月結清。
- (c) 於2016年6月1日，本公司向SHKMCL配發及發行49,999股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股份。

第四步：註冊成立中介控股公司

- (a) 於2016年6月7日，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三間均為有限公司的中介控股公司，即LSMAHL、WTMAHL及LSHKHL，旨在持有本公司的營運附屬公司。
- (b) 於2016年6月7日，LSMAHL、WTMAHL及LSHKHL各自向本公司（作為初始認購人）配發及發行10股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股份。

第五步：向黎氏出售黎英萬建築商及黎英萬先生所擁有有關黎英萬建築商的所有資產

鑒於其作為無限商業企業性質，黎英萬建築商於重組完成後將不計為本集團的成員公司。因此，以現金代價150,000澳門幣（乃根據獨立估值報告釐定並由黎氏於2016年5月清償）作為代價，黎英萬先生於2016年6月7日向黎氏出售黎英萬建築商及其所擁有有關黎英萬建築商的所有資產。

第六步：自願註銷黎英萬建築商

完成上述向黎氏出售黎英萬建築商及黎英萬先生所擁有有關黎英萬建築商的所有資產後，黎氏已於2016年8月31日申請自願註銷黎英萬建築商。預期將於2016年9月前完成自願註銷。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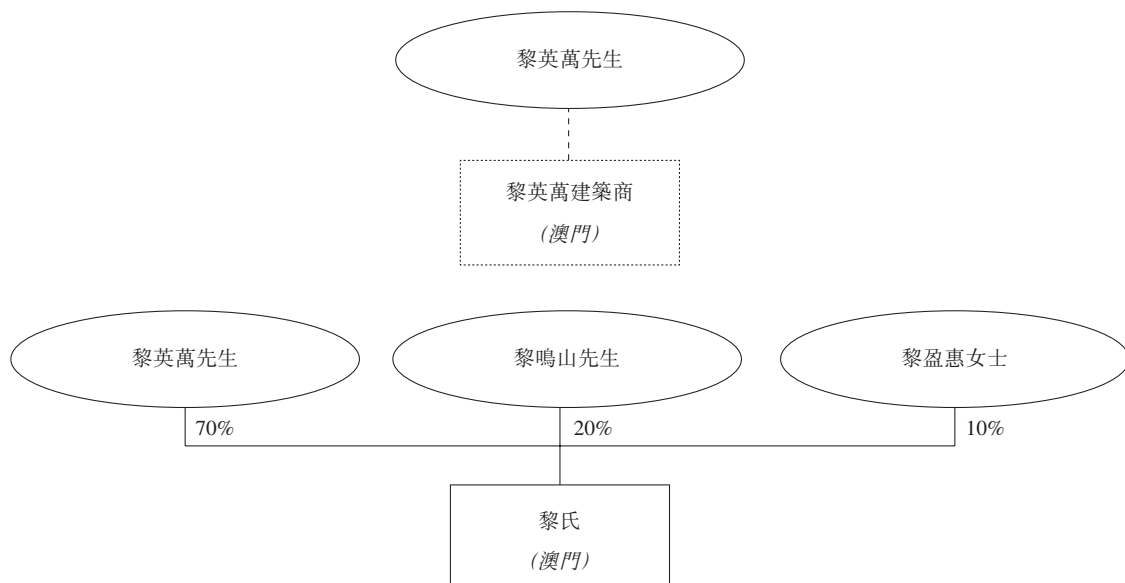
第七步：向中介控股公司轉讓營運附屬公司

- (a) 黎英萬先生及黎盈惠女士將分別向LSMAHL轉讓黎氏70%及10%股本，現金代價分別為7澳門幣及1澳門幣。
- (b) 黎鳴山先生將向WTMAHL轉讓黎氏20%股本，現金代價為2澳門幣。
- (c) 黎英萬先生及黎鳴山先生將分別向WTMAHL轉讓宏天20%及60%股本，現金代價分別為2澳門幣及6澳門幣。
- (d) 黎盈惠女士將向LSMAHL轉讓宏天20%股本，現金代價為2澳門幣。
- (e) 黎英萬先生及黎鳴山先生將分別向LSHKHL轉讓黎氏（香港）50%及50%已發行股本，現金代價分別為5港元及5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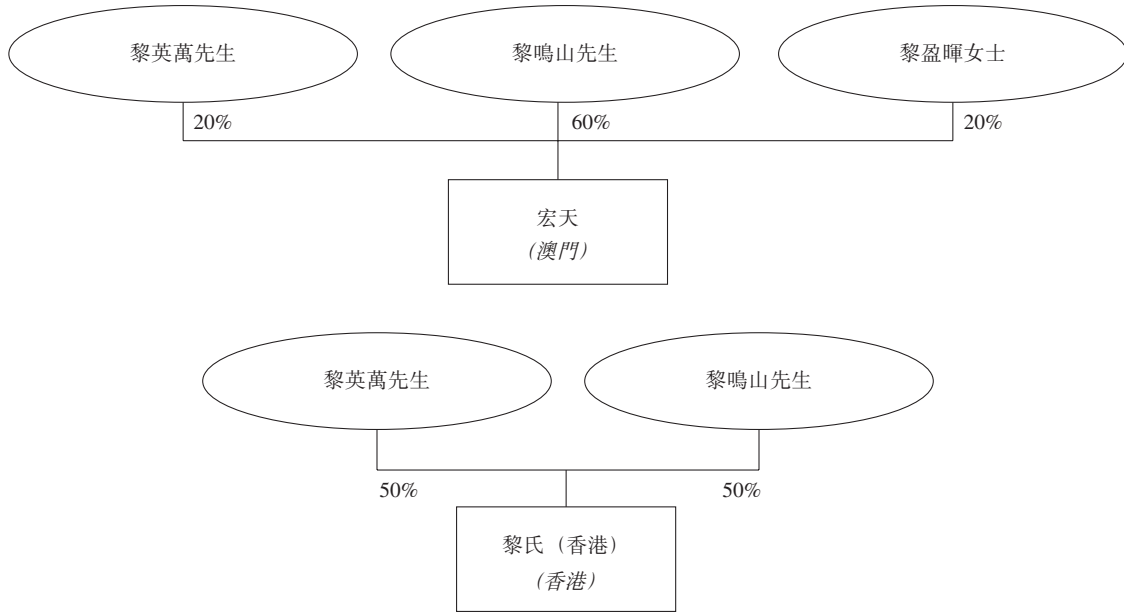
第八步：增加本公司的法定股本

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透過增設額外962,000,000股新股份，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股份）增加至1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股份），有關額外股份在各方面與透過股東決議案本公司股本中當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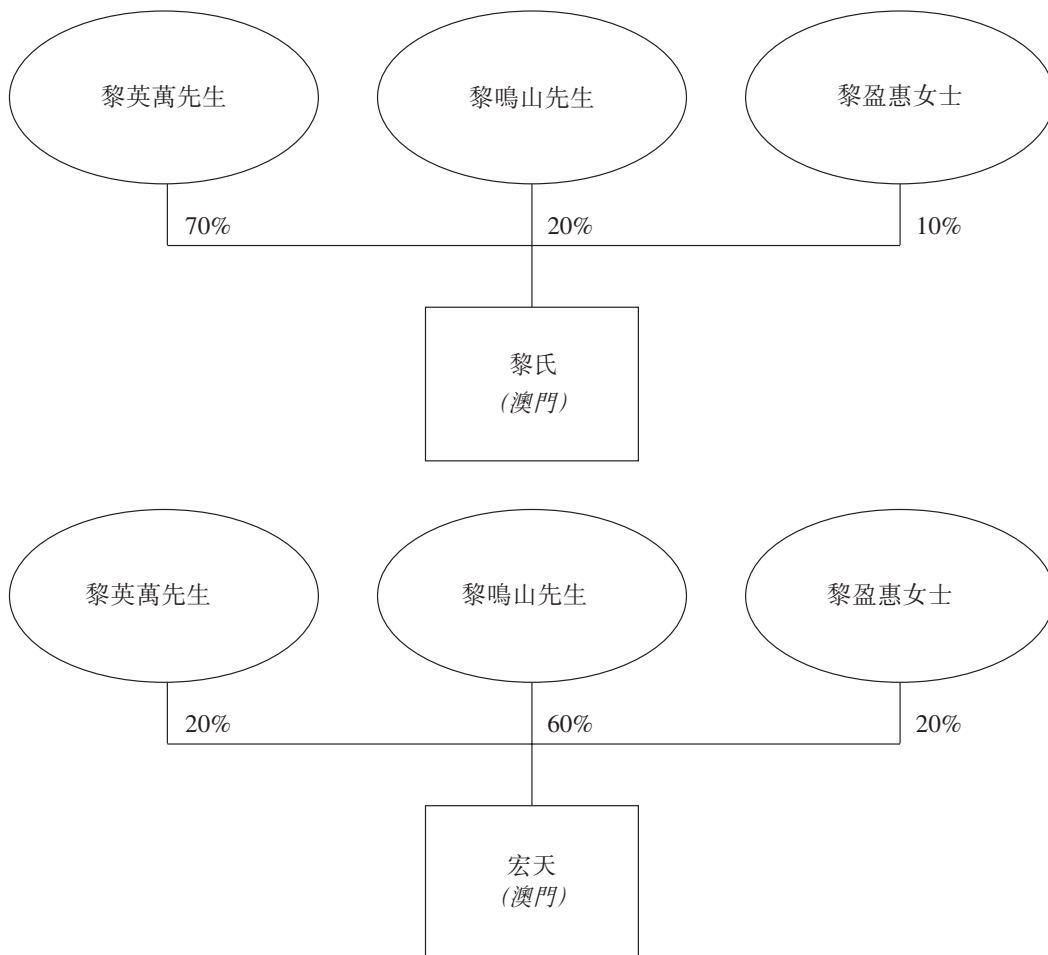
本集團緊接重組前的架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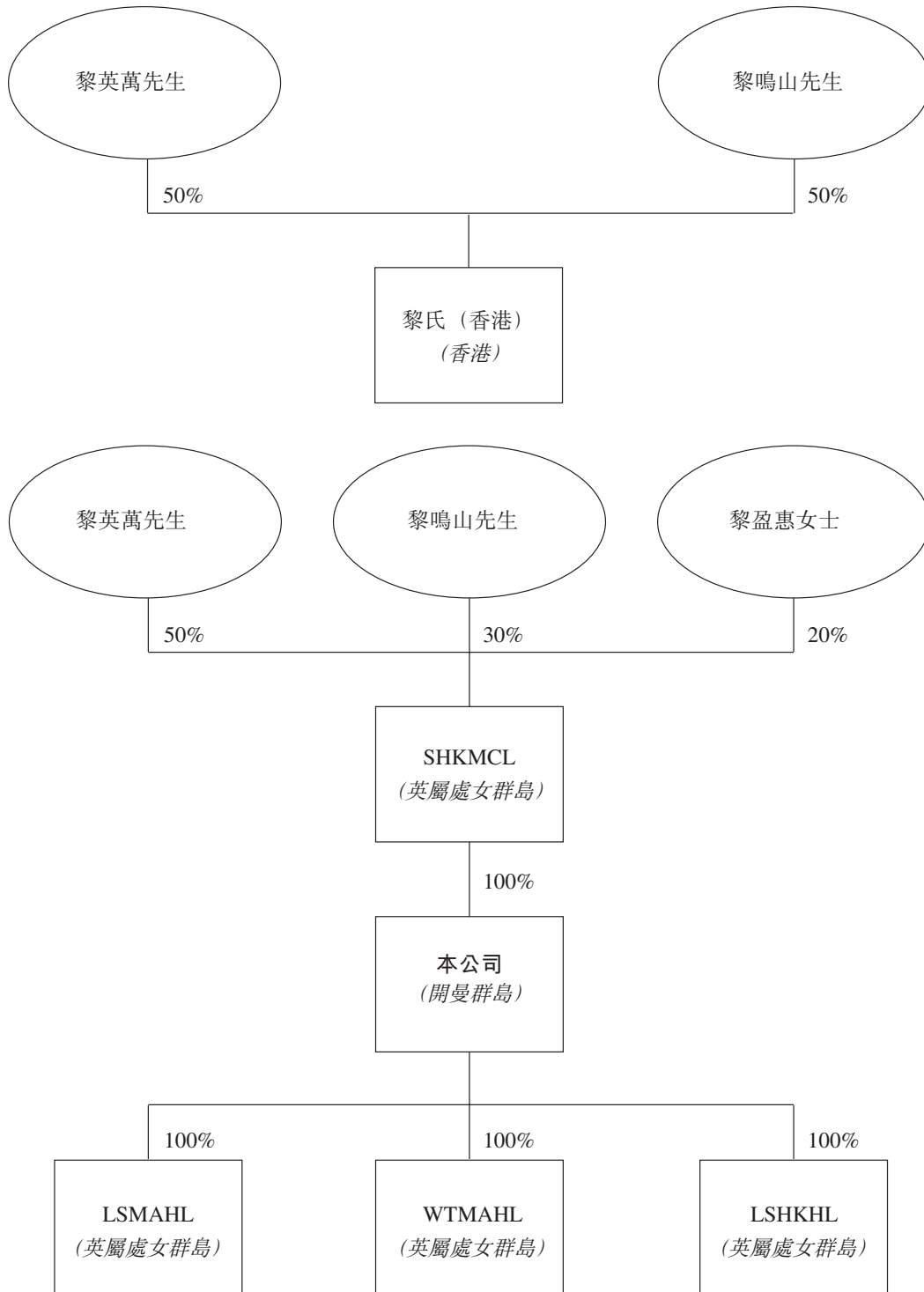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緊隨重組第六步完成後的本集團架構如下：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

以下為本集團緊隨重組、[編纂]及[編纂]（不計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完成後的架構：

